

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21年3月10日上午9:00在公司高新园区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召开的通知已于2021年3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参会董事8人，实际参与表决8人。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会议由董事长彭欣先生主持，经过认真讨论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（二）《关于控股股东拟向本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

关联董事丛克春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：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其自有资金向本公司提供借款，用途是归还前期有息负债，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利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，促进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，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公司支付的利息费用低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。董事会在审议《关于控股股东拟向本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时，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，表决程序合法、有效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

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控股股东向本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》
(www.sse.com.cn)。

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3月11日